

石阡县2020年度国土变更调查

项目编号: ZZXH-TRZB-2021-27

磋商文件



同意发布
自然
资源局
2021.12.2



采购人: 石阡自然资源局

采购代理机构: 中正信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部分 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	21
第四部分 磋商内容及要求.....	35
第五部分 铜仁市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37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40

提示：投标前请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

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后请自行核对和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内容，如发现缺页、错装，疑议等情况，请于购买招标文件之日 7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否则，视为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充分理解和认可。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石阡县2020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12月21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ZXH-TRZB-2021-27

项目名称：石阡县2020年度国土变更调查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92万元。

最高限价：92万元。

采购需求：详见第四章。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之日起30日内。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一般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附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或银行资信证明）。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书面承诺）

（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依法缴纳税收具体要求：（提供2021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材料）；社会保障资金具体要求：（提供2021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加盖收款银行专用章的银行收款凭证或免缴证明）证明材料。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自行书面承诺）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信用中国”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项目报名时间开始至开标前；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并制作于标书内）；

（七）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2）特殊资格要求：投标供应商具备有效的乙级（含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拟派该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需具备有效的土地资源管理高级（含高级）及以上工程师资格。
开标评标时投标单位需提供以下资料复印件加盖鲜章：

（1）工商营业执照副本；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及法人代表身份证、代理人身份证；

(3)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http://www.ccgp.gov.cn/search/cr/>）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项目报名时间开始至开标前；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并制作于标书内）；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1年12月9日至2021年12月15日（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下载购买

方式：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下载购买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1年12月21日9点30分（北京时间）（从磋商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10日；）

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石阡分中心

截止时间：2021年12月21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石阡分中心

投标保证金金额（元）：5000.00元人民币

投标保证金交纳（电子保函）时间：2021年12月9日9:00至2021年12月21日9:30前

开户单位名称：石阡县产权交易中心线上保证金专户

开户银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阡支行

开户账号：0615001700000457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第一种：采用银行转账形式提交，具体缴退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站，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自行缴纳保证金；

第二种：采用电子保函提交，请于项目开标时间三天之前申请保函。具体操作方式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站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五、开启

时间：2021年12月21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石阡分中心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已落实

PPP项目：否

简要技术要求、服务和安全要求：具体技术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其他事项（如样品提交、现场踏勘等）：投标人自行现场踏勘。

交货时间或服务时间：签订合同后3个月内。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石阡自然资源局

地 址：石阡县

联系人：李中华

联系方式：1800856806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正信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彭家湾花果园项目M区3栋1单元28层14号（小车河办事处）

联系方式：0856-813172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威

电 话：0856-813172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本须知前附表的条款号是与《磋商供应商须知》中条款的项号相对应的。

如果有矛盾的话，应以本附表为准。

项 号	编 列 内 容
1	项目名称：石阡县2020年度国土变更调查 采购人名称：石阡县自然资源局 采购人地址：石阡县城 项目内容：详见第四章。 项目编号：ZZXH-TRZB-2021-27 财政审核控制价（预算价）：92万元
2	是否允许中国境外供应商参加本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资格标准： 详见第二章《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第3条，以及第三章《采购内容及要求》有关内容。
4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石阡分中心开标室接收人：中正信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截止时间：2021年12月21日9时30分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5	磋商保证金：响应文件应附有人民币5000.00元（伍仟元整）的磋商保证金，保证金必须从供应商账户支付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到账，保证金应当采用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非现金形式交纳。（保证金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2%）
6	合同期限：自签订合之日起30日内。
7	付款方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8	服务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质量验收标准。
9	磋商规则、评审标准： 详见《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3》；
10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1	招标代理服务费标准及收取方式：按黔价房[2011]69号文件计费收取，专家论证费、评审费、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供应商支付。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表

本须知前附表 2 集中列示了资格性、符合性检查的所有条款, 其内容是磋商小组判断磋商供应商的报价是否有效的重要依据。

资格性要求			
项号	章	条款号	具体内容
1	二	3	合格的磋商供应商 具体内容详见第二章第 3 条“合格的磋商供应商”。
2			磋商代表若不是法定代表人, 则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对磋商代表的授权书原件及磋商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均需复印)。
3	二	3. 1	<p>(1) 、一般资格要求:</p> <p>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p> <p>(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0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附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 或银行资信证明)。</p> <p>(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自行书面承诺)</p> <p>(四)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依法缴纳税收具体要求: (提供2021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材料); 社会保障资金具体要求: (提供2021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加盖收款银行专用章的银行收款凭证或免缴证明) 证明材料。</p> <p>(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自行书面承诺)</p> <p>(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信用中国”网站,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 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 查询截止时间: 项目报名时间开始至开标前;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 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并制作于标书内);</p> <p>(七)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p> <p>(2) 特殊资格要求: 投标供应商具备有效的乙级(含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 拟派该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需具备有效的土地资源管理高级(含高级)及以上工程师资格。</p>

		<p>在开标评标时，投标供应商需提供以下资料：</p> <p>(1) 工商营业执照副本；</p> <p>(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或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及法人代表身份证件、代理人身份证件；</p> <p>(3)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http://www.ccgp.gov.cn/search/cr/）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项目报名时间开始至开标前；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并制作于标书内）；</p>
--	--	---

符合性要求

项 号	章	条款号	具体内容
1	一	5	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提交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3	二	3.8	<p>磋商响应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串通响应行为并作无效响应处理：</p> <p>(1) 磋商响应供应商之间协商磋商报价等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p> <p>(2) 磋商响应供应商之间约定成交供应商；</p> <p>(3) 磋商响应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磋商响应供应商放弃磋商响应或者成交；</p> <p>(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磋商响应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磋商响应；</p> <p>(5) 磋商响应供应商之间为谋取成交或者排斥特定磋商响应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p> <p>(6)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p> <p>(7)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响应事宜；</p> <p>(8)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p> <p>(9)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p> <p>(10)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p> <p>(11)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p> <p>(12)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且不能合理解释的；</p> <p>(13) 不同的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p>

			(14) 由同一人或分别由几个有利害关系的人携带两个以上(含两个)磋商响应供应商的企业资料参与资格审查、领取采购资料,或代表两个以上(含两个)磋商响应供应商参加项目答疑会、交纳或退还磋商保证金、参加磋商的; 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行为。
3	二	11. 1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u>90</u> 个日历日。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4	二	12. 5	未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 将被视为未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取消其磋商资格。
5	二	17. 3. 2	实质性偏离是指: (1) 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 (2) 实质性违背磋商文件, 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成交供应商合同项下的义务; (3) 不公正地影响了其他作出实质性响应的磋商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磋商文件将不进行评审, 其报价将被拒绝。
6	二	17. 3. 2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 响应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1) 响应文件未按照本须知规定进行密封、标记的; (2) 未按规定由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 或未加盖公章的; 或授权代表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书的; (3) 磋商保证金未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到账的; (4) 响应文件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5) 响应文件内容与采购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6) 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 (7) 响应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进行分项报价; (8)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9)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磋商小组决定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 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7	二	19. 2	若磋商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供应商应按磋商小组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可作无效报价处理。
8			磋商小组将对磋商文件中列明的合格磋商供应商应符合“资格性要求”部分做资格审查,没有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或文件未按规定签署盖章者将导致响应无效。
9	三	1	全文中带有“*”的条款为关键性条款,如磋商供应商对这些关键性条款还存在任何负偏离或不满足将导致报价无效。
10			投标报价在预算价(预算控制价)之内。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磋商规则、评审标准

一、磋商规则

1. 采购代理机构按有关规定编制磋商文件,组建磋商小组。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响应文件。

2. 磋商小组审对磋商响应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磋商响应供应商不符合资格性及符合性条款和“*”条款要求,不进入磋商程序;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磋商响应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磋商响应供应商需以书面形式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同时也不接受磋商响应供应商主动澄清。符合实质性响应要求的磋商响应供应商进入磋商程序。

3.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磋商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顺序采用随机抽取的方法确认。

4. 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提出重点的磋商内容,根据磋商文件及有关规定,磋商小组与进入磋商程序的磋商响应供应商进行一轮或多轮磋商。

5. 每轮磋商结束前由磋商小组决定是否需要进行下一轮磋商,如需要进行下一轮磋商,采购代理机构提前告知磋商响应供应商下一轮磋商时间。

6.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明确规定的可能实质性变动内容变动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磋商响应供应商。

应供应商。

7. 除非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有实质性变动的，否则后一次的报价不得高于前一次的报价。若出现后一次的报价高于前一次报价的，则后一次的报价无效，以前一次的报价为准。

8. 磋商响应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澄清、更正等文件、最终报价应予密封并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人员，报价部分单独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收齐全部响应供应商材料后，统一送达磋商小组。

9.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响应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0. 参加磋商并代表磋商响应供应商签署响应文件的应该是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供应商代表，磋商时应出示身份证原件。

11. 在磋商活动中，有关人员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技术资料、价格和其它信息给其他磋商响应供应商。

确定候选供应商原则：

A.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的方法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小组按照：综合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综合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评分得分高低的顺序推荐；综合得分且最后报价及技术评分得分相同的，按照商务评分得分优劣顺序推荐。

B. （是/ 否）属于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成交候选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C.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1 家的，应当终止竞争性采购活动，发布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至评审前，代理机构将先行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渠道包括但不限于：：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贵州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izhou.gov.cn/> 等。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中国”

警示警告名单，受到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行贿犯罪记录且相关信用惩戒期限未满，以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查询结果提供给磋商小组，磋商小组将拒绝邀请该供应商进行磋商和报价。

二、磋商评审标准

综合评分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 (一) 每位评委独立逐栏打分，每栏分值不得超出本栏规定的分值范围。
(二) 在贵州省发改委《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抽取相关专业专家 2 人、采购人委派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 1 人，共 3 人组成磋商小组。

(1) 、磋商小组

1. 评标由磋商小组负责，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人不得进入磋商小组。
2. 磋商小组成员名单在成交结果确定前保密。

(2) 磋商方法：

- 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2) 磋商小组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3)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投标人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平等的磋商机会。
- 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投标人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磋商结束后，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须提交最后报价（以书面形式确认，并由磋商投标人授权代表签署）。
- 5) 被磋商小组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投标人不再进入下一轮磋商报价。

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投标人，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三) 、评分因素

1. 评分细则及各项评标因素分值如下：

详见《评分标准》。

注：计算最终得分保留小数两位。

2. 排序原则：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四) 、评分标准

1、评分因素

评分的主要因素分为价格因素、技术因素（如技术参数、备品备件要求、产品质量等）和商务因素（如信誉、业绩、服务期、质保期、优惠条件等）。评分因素详见评分表。

评标分值保留至两位小数。评标时，评标专家依照评分表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价、打分。

（见评分表）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根据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列顺序确定第一名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顺序由高到低原则确定其他候选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将被没收磋商保证金，依法追究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分表

一、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附表 1：评分比重

评标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评分比重构成如下：

评分项目	价格评分	商务评分	技术评分
分值	30	55	15

附表 2：评分明细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	分值
报价分 (30 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注：1、投标人的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为 评标基准价；本项最高分不得超过 30 分，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或低于最低限价为无效报价得分取两位小数点，第三位四舍五入。	30
	类似业绩 (15 分) (1) 提供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工作业绩，每提供 1 个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工作业绩得 1 分，满分 10 分。 (2) 提供近五年承接变更调查或地理国情监测工作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满分 5 分。 以上所有业绩均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5
	数据保障 能力(5分) (1) 投标人具有影像处理软件（正版）2套及以上得2分，2套以下不得分。 (提供软件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投标人投入项目外业调查平板电脑 30 台及以上的得 3 分，10 台以上 20 台以下得 1 分，10 台以下不得分。（提供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商务分 (55分)	投标人 综合 实力 (35 分) (1) 投标人 2016 年来获得过省级及以上“守合同重信用”单位荣誉称号的得 3 分； (2) 投标人具有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3 分； (3) 投标人具有 AAA 级信用等级证书的得 3 分； (4) 投标人获得测绘类或航测类省部级及以上奖项的，提供 1 项得 3 分，最多得 6 分； (5) 项目负责人具有测绘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正高）职称且为国家注册师的得 5 分；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测绘高级工程师且具有国家注册测绘师的得 5 分。其余不得分。 (6) 投入项目的测绘类技术人员，中级以上每提供一个得 0.5 分，满分 6 分，未提供不得分。 (7) 提供国家或省级三调技术培训证书，20 人及以上得 5 分，10-20 人得 3 分，10 人以下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8) 投入数据建库人员具有地理信息系统软件 (ARCGIS 或 SUPERMAP 或 MAPGIS) 讲师资格证 2 个及以上的得 4 分，2 个以下的不得分。 注： ①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②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不能是同一人； ③投入项目人员需提供2021年连续3个月的社保清单(所提供的人员必须在社保清单内) 作为证明材料。	35

技术分 (15分)	<p>(1) 工作方案技术路线逻辑清晰, 方法科学合理可行, 目标明确, 条理清楚, 工作流程设计合理, 高效可行, 图面美观。 (10-15 分)</p> <p>(2) 逻辑较为清晰, 方法基本合理, 有关键技术方案归纳总结, 符合本工作要求, 能反应总体技术路线。 (5-10 分)</p> <p>(3) 逻辑模糊, 方法可行性不高, 无关键技术方案, 不能反应总体技术路线。 (0-5 分)</p>	15
--------------	--	----

(二) 推荐拟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1、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 3 个。

2、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列顺序。经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评标程序后, 按以下办法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的排列顺序(请按采购项目的评标方法从以下三项中选择一项打“√”):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 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 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三、定标原则:

- 采购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招标, 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 采购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招标, 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 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 采购人自行组织招标, 在评标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供应商。

注: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 只能以联合体其中一方具备的条件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明确以联合体的确定一方的条件参与商务部分的评标。投标人未明确的, 则每项商务评分均取联合体各方该项商务分最低的得分。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中小企业及监狱企业优惠办法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1	本项目是否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磋商供应商须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才能认定为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 (1) 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中小企业
		划分标准； 注：联合体参与磋商响应的，以联合体中划型标准较高的，作为该联合体的企业划型标准。 (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注：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型企业提供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小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3	监狱企业的认定标准	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企业。

4	优惠办法：	<p>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 价格扣除：按报价的94%计算评审价中型企业： 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的，不视为中小企业。但联合协议中若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 -3%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包括价格因素得分的计算）。</p>																																																		
5	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清单	<p>(本清单附在《中小企业声明函》后，不附所报产品视为非小微企业产品)</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04 743 1260 1540"> <thead> <tr> <th colspan="5">小型或微型企业服务价格清单</th> </tr> <tr> <th colspan="5">供应商中小企业性质（中型、小型、微型）：</th> </tr> <tr> <th>序号</th> <th>服务名称</th> <th>服务商</th> <th>服务商性质（小型、微型）</th> <th>报价（元）</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2</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3</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 colspan="5">小型或微型企业服务金额合计 A</td> </tr> <tr> <td colspan="5">报价一览表中所有服务报价 B</td> </tr> <tr> <td colspan="5">评审价格 C=0.94*A+B-A</td> </tr> </tbody> </table>	小型或微型企业服务价格清单					供应商中小企业性质（中型、小型、微型）：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商	服务商性质（小型、微型）	报价（元）	1					2					3									小型或微型企业服务金额合计 A					报价一览表中所有服务报价 B					评审价格 C=0.94*A+B-A				
小型或微型企业服务价格清单																																																				
供应商中小企业性质（中型、小型、微型）：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商	服务商性质（小型、微型）	报价（元）																																																
1																																																				
2																																																				
3																																																				
.....																																																				
小型或微型企业服务金额合计 A																																																				
报价一览表中所有服务报价 B																																																				
评审价格 C=0.94*A+B-A																																																				
6	证明材料	<p>供应商参与磋商响应时须对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符合监狱企业政策的供应商参与磋商时需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7	相关风险	<p>一、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存在下列任一情况的，磋商供应商将不被视为中小企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磋商供应商不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标准的； 2 响应货物全部或部分为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的； 3 响应文件中标明的中小企业产品的制造商不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标准的； 4、未按本附表第5项要求提供合法、有效、完整资料的。 <p>二、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后果：</p> <p>供应商为取得中小企业身份而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已取得成交资格的，无论该行为是否影响成交，均取消其成交资格，磋商保证金、采购代理服务费不予退还，该供应商还应承担由此引起的其他经济、法律责任。出现此种情形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有关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由监管部门按有关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p>
---	------	---

第三章 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服务及工程采购。

2、定义

“采购人”系指石阡县自然资源局采购单位。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等义务。

“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采购活动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中正信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代理机构）。代理机构是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者，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交易中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委会成员。

“磋商响应供应商”系指购买了本磋商文件，且已经提交或准备提交响应文件的供货商、服务商或承包商。

“货物”系指指各种形态和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3、合格的磋商响应供应商

（1）、一般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附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或银行资信证明）。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书面承诺）

（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依法缴纳税收具体要求：（提供2021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或依法

免缴税费的证明材料）；社会保障资金具体要求：（提供2021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加盖收款银行专用章的银行收款凭证或免缴证明）证明材料。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自行书面承诺）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信用中国”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项目报名时间开始至开标前；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并制作于标书内）；

（七）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2）特殊资格要求：投标供应商具备有效的乙级（含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拟派该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需具备有效的土地资源管理高级（含高级）及以上工程师资格。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同时其响应货物或服务也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经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信息查询，有失信信息记录且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间内的供应商不能成为合格响应供应商；经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系统查询，3年内有行贿犯罪记录的供应商将取消成交候选资格。

一个磋商响应供应商只能提交一个响应文件。如果磋商响应供应商之间存在下列互为关联关系的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包响应：

- （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夫妻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 （2）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 （3）均为同一家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 50% 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磋商响应供应商不得与本次磋商项下设计、编制技术规格和其他文件的公司或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包括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若接受联合体磋商，则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磋商响应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响应联合体，以一个磋商响应供应商的身份响应。

(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合格的磋商响应供应商相关规定。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磋商响应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全部特定条件，如联合体各方中没有一方符合全部特定条件的，该联合体响应无效。

(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响应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响应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磋商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响应，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响应。

以联合体形式响应的，除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其他章节或本须知其他条款另有规定或要求外，响应文件中仅加盖联合体一方公章的相关文件，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3) 项目如涉及资质要求，该部分内容应由联合体中具有该资质要求的供应商承担。联合体协议及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包含此项内容。

(4)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磋商代理人在同一个项目中只能接受一个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委托参加磋商响应。

磋商响应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串通响应行为并作无效响应处理：

- (1) 磋商响应供应商之间协商磋商报价等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磋商响应供应商之间约定成交供应商；

- (3) 磋商响应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磋商响应供应商放弃磋商响应或者成交；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磋商响应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磋商响应；
- (5) 磋商响应供应商之间为谋取成交或者排斥特定磋商响应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6)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7)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响应事宜；
- (8)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9)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0)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11)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12)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且不能合理解释的；
- (13) 不同的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 (14) 由同一人或分别由几个有利害关系的人携带两个以上（含两个）磋商响应供应商的企业资料参与资格审查、领取采购资料，或代表两个以上（含两个）磋商响应供应商参加项目答疑会、交纳或退还磋商保证金、参加磋商的；
- (15) 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行为。

4、磋商费用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承担其准备与参加磋商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5、知识产权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任何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责任。因此产生的法律和经济责任由磋商响应供应商承担。

如响应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二、 磋商文件

6、 磋商文件的组成

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磋商程序和合同格式及条款。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磋商公告
- (2) 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
- (3) 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正文部分
- (4) 采购内容及要求
- (5) 政府采购合同
- (6)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7、 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至磋商响应截止时间 5 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 5 日，则需延长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或依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修改磋商文件，但应当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应当立即以传真形式予以确认（如属网上采购项目，在采购公告原发布媒体及实施网上采购的网站发布更正公告，不再书面答复）。该修改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但本磋商文件第 7.2 条规定的推迟响应截止时间情形不受本条约束。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响应文件的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磋商响应截止时间，但应当至少在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修改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磋商响应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8、要求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对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响应文件可被作响应无效处理。

除非有另外的规定，磋商响应供应商应按被邀请参加响应的合同包进行报价，同时，应对所报价合同包下的所有品目号进行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可选择性的报价，每一种货物、服务、工程只能有一个报价。

9、磋商响应文件语言及报价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应用中文书写。响应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原件不是中文时，应附中文译文。各种计量单位及符号应采用国际上统一使用的公制计量单位和符号。

10、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 磋商响应声明函
- (2) 磋商报价一览表
- (3) 磋商分项报价表
- (4) 技术偏离表
-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 (6) 资格的声明函
-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8) 资质声明函
- (9) 售后服务承诺或方案
-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11、磋商响应有效期

响应文件从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所规定的磋商响应截止期之日开

始生效，在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磋商响应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磋商响应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磋商保证金可按规定予以退还。磋商响应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磋商响应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规定在报价有效期延长期继续有效。

12、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政府采购保证金专户缴交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的磋商保证金。联合体参加磋商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磋商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磋商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磋商活动免受磋商响应供应商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磋商保证金交纳方式及其它：

①磋商保证金以保证金应当采用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非现金形式交纳：且应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到账，否则视为未提交磋商保证金；磋商保证金到账以到截止时间时保证金系统显示为标准，未显示到账的一律视为未提交磋商保证金）。

②若项目存在分包的，则磋商保证金应按不同的合同包号分别提交。

③磋商响应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其磋商保证金减半交纳。减半交纳磋商保证金的磋商响应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格式要求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其磋商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未按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磋商响应，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予以原额无息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在成交供应商支付所有采购代理服务费并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对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予以原额无息退还。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由采购代理机构上缴财政部门：

- (1) 磋商响应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后，撤回磋商响应；
- (2)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外，成交供应商未能做到按本须知规定签订合同的；
- (3) 以他人名义参与磋商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的；
- (4) 磋商响应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5) 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期内，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 (6) 以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7) 因本项目政府采购过程中的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的；
- (8)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9) 法律、法规、规章及本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没收磋商保证金的情形。

上述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情形给采购单位造成损失的，相关责任人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保证金缴纳流程如下：

1、线上报名获取缴纳随机码

- 登录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www.trizy.cn)
- 进入【业务管理】-【填写投标信息】 搜索或直接找到拟报名项目，点【操作】按钮，进入该项目报名页面。
- 进入报名页面 填写完报名信息后（带*号为必填项），点左上角【保存

修改】按钮。

报名成功后 在该页面会生成【保证金缴纳随机码】，务必记录留存备用。该随机码一旦生成，即使修改报名信息，也不可更改。

2、缴纳保证金

-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到交易中心保证金账户，打款账户必须与交易系统中登记的账户信息一致（要求从登记的基本户打款），即与【诚信库管理】-【基本信息】中的 基本户开户银行、基本户开户账号、基本账户名称保持一致。

- 不论何种渠道转款（不可用现金转账），转款备注（用途）栏唯一必填报名时生成获取的【保证金缴纳随机码】；

- 打款账户信息与中心注册不一致、备注栏为空、书写其他（XX 项目保证金之类）、随机码填写错误，均会造成保证金无法匹配进交易系统。

3、打印回执

进入【业务管理】-【查询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搜索或直接找到项目，查看【缴纳状态】，如支付成功，将显示“已缴纳保证金”。

点【打印保证金回执单】按钮，查看确认到账回执信息，打印留存备用。

13、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用密封袋密封，正、副本单独封装，投标文件密封袋及正文封面均应注明“正本”“副本”。正副本信封及投标文件封面均应写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人电话，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封袋口密封处必须加盖骑缝章并注明“开标时启封”的字样。

响应文件应由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如由后者签字，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除非另有规定或许可，磋商响应使用货币为人民币。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服务、工程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货物、服务、工程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磋商文件的正本和全部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盖磋商响应供应商公章。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根据采购代理机构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为改正磋商响应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证明或加盖磋商响应供应商公章。

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的，其磋商响应将被拒绝。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磋商响应供应商公章。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4、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投标文件的签署、密封及规定，投标人应按照要求，编制一式 4份投标书（1份正本、3份副本），投标文件（正、副本）内容均须按页码顺序胶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并在投标文件（正、副本）内容每一页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投标文件将被拒绝，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由此造成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的责任。

响应文件应在磋商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送达，迟到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磋商响应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磋商文件进行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磋商响应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文件。磋商响应供应商在报价截止期后修改响应文件的，其磋商响应将被拒绝。

属于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符合实质性响应要求，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属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1 家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五、响应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15、磋商时间

在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规定的时间、地点磋商（如有推迟情形，以推迟后的时间、地点为准）。

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磋商响应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磋商响应供应商一般应派授权代表参加磋商，并办理签到手续。

16、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3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 (一) 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
- (二) 技术复杂；
- (三) 社会影响较大。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本办法第四十八条第二款规定情形除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磋商小组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17、响应文件的初审

对所有磋商响应供应商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议过程将严格

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有关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磋商响应供应商或与上诉磋商工作无关的人员。

磋商响应供应商任何试图影响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或者推荐候选人的行为，都将导致其磋商响应被拒绝，并被没收磋商保证金。

磋商小组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提交了磋商保证金、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如果磋商响应供应商不接受按上述方法对响应文件中的算术错误进行更正，其响应将被拒绝并没收其磋商保证金。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在对响应文件详细评估之前，磋商小组将依据磋商响应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按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2 所述的资格性要求对磋商响应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磋商资格。如果磋商响应供应商不具备磋商资格，不满足磋商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其磋商响应将被拒绝。

符合性检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小组还将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符合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规定。）

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磋商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成交供应商合同项下的义务；((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响应将按照无效响应处理。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响应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 (1)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照本须知规定进行密封、标记的；
- (2) 未按规定由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未加盖磋商响应供应商公章的；或签字人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书的；
- (3) 未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 (4) 磋商响应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 (5) 响应文件内容与磋商文件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 (6) 磋商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
- (7) 磋商响应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进行分项报价；
- (8)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 (9)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磋商小组决定报价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磋商响应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将给予保密，但不予退回。

磋商响应供应商资格和报价产品均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的强制性要求，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18、磋商相应文件的澄清

对磋商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磋商响应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

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将按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所述评审方法与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磋商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对漏（缺）报项的处理：磋商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报价总价中。但在评审时取有效磋商响应供应商该项最高报价加入漏（缺）报人的磋商响应报价进行评审。对多报及赠送项的价格评审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审价评议。

若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相应供应商应按磋商小组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可作无效报价处理。

六、成交与签订合同

20、成交准则

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按磋商文件确定评审方法、标准，经磋商小组评审并推荐成交候选人。

21、成交通知

磋商结束后，磋商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应自成交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贵州省政府采购网上对成交结果进行公告，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采购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以原递交方式向未成交的磋商响应供应商退还其磋商保证金（含保函）。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以原递交方式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22、签订合同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参照本磋商文件第四章的《合同》文本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属成交供应商责任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磋商保证金，以抵偿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磋商文件、磋商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

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磋商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采购人在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备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且在此情况下，作为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应同意与采购人按不高于其最终报价签订采购合同。

23、成交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标准及收取方式：按黔价房[2011]69号文件计费收取，专家论证费、评审费、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供应商支付。

第四章 磋商内容及要求

一、总体目标

2020 年度变更调查主要目标是:在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以下简称“三调”)统一时点调查成果基础上,利用最新卫星遥感影像,通过县级实地调查,省级、国家级核查,掌握 2020 年度土地利用的变化情况,满足当前自然资源管理工作的需要,更新“三调”数据库,保障全国国土调查成果的现势性和准确性。

二、工作任务

2020 年度变更调查的主要任务是: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在全国范围内利用卫星遥感、互联网、云计算等技术,统筹利用现有资料,利用2020年底卫星遥感影像,制作正射影像图,提取地类变化信息,结合有关专项监测及自然资源管理成果,开展实地调查举证,全面掌握2020年度的地类、面积、属性及相关单独图层信息的变化情况,更新“三调”数据库。通过调查、统计和分析,掌握 2020 年度永久基本农田变化,建设占用农用地、耕地非粮化、耕地非农化状况,设施农用地变化,25 度和 15 度以上坡耕地变化,农村建房、临时用地、批而未用土地、退耕还林、围填海、足球场、高尔夫球场、光伏用地和农业结构调整以及不稳定耕地等的变化状况,各类自然保护区及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的土地利用变化状况,土地整治、高标准农田、增减挂钩、增存挂钩等项目的实施状况,空间规划的实施状况等有关情况,形成报告报国务院审定。

三、主要成果

2020 年度变更调查主要成果按照《实施方案》要求形成整套国土调查成果资料,应包括影像、图形、权属、文字报告等。其中国土调查矢量数据包括 2020 年度变更调查更新数据包(含增量信息与统计报表,由数据库质检软件打包生成);“互联网+”举证成果为 DB 格式,2020 年度变更调查所有举证的图斑放置在 2020 年度变更调查举证(BGDC2020)属性表中,举证信息表为 MDB 格式;《遥感监测图斑信息核实记录表》为 MDB 格式,根据遥感监测图斑的变更情况逐图斑填写。

2020 年度永久基本农田变化,建设占用农用地、耕地非粮化、耕地非农化状况,设施农用地变化,25 度和 15 度以上坡耕地变化,农村建房、临时用地、批而未用土地、退耕还林、围填海、足球场、高尔夫球场、光伏用地和农业结构

调整以及不稳定耕地等的变化状况，各类自然保护区及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的土地利用变化状况，土地整治、高标准农田、增减挂钩、增存挂钩等项目的实施状况， 空间规划的实施状况等专题报告。

第五章 铜仁市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甲方（采购人）：_____ 签订地点：_____

乙方（成交供应商）：_____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根据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对_____进行采购（项目编号：____）的采购结果，乙方为成交供应商，现依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内容，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合同标的物的和合同价格

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价	总价	服务期

2、交货方式和交货地点

服务方式：_____

服务地点：_____

3、供货清单

服务内容：

4、付款方式与条件：后期约定

5、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6、技术服务、资料

（技术资料应按磋商文件要求填列。）

7、验收

验收结果经双方确认后，双方代表必须按规定的验收交接单上的项目对照本合同填好验收结果并签名盖章。验收可细分为到货时的外在质量的验收，投产前的质量验收。

8、质量保证

磋商响应供应商视自身能力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更优、更合理的维修服务承诺。

9、知识产权

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甲方无关，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产生的责任与一切费用。如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10、违约责任

未按期交货的违约责任：_____

11、违约终止合同

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30 天内（或经甲方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甲方终止本合同：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双方另行确定的延期交货时间内交付合同约定的货物。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其它义务。

12、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

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3、合同纠纷处理方式：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选择以下其中一种方式解决：

-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其他约定

本采购项目的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本合同一式三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各执一份，送采购代理机构备案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应当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将合同在铜仁市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投标密封袋及文件封面格式

注:投标文件标明正本或副本

() 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单位名称: _____

地 址: _____

联 系 人: _____

联 系 电 话: _____

一、 磋商响应声明函

致: _____ (采购人)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 项目的招标公告, 签字代表(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 提交本项目投标文件正本____份及副本____份。据此函, 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投标总价为(注明币种, 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投标总价) (必须按要求填写清楚)。

2、服务期: _____ (日历天)。

3、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投标人已详细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更正公告(如有)。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5、本投标有效期为开标日起 _____ 个日历日。

6、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我单位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付款方式和条件。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仔细研究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 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 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 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 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9、我方声明投标文件及所提供之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 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10、我方保证,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报价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 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 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 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谈判响应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谈判响应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磋商报价一览表

招标编号: _____

招标项目名称: _____

价格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投标总价 (项目现场完税价, 包括所有的 服务)	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
1			
2			
...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公章)

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三、磋商分项报价表（格式）

磋商响应供应商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货币单位: _____

格式自拟

磋商响应供应商代表签名: _____

四 、技术偏离表

(由投标人据实提交, 技术要求须按编写序号须逐条对应)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盖章) :

序号	磋商内容要求	响应内容实际情况	符合/正偏离/负偏离	备注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注: 1. 按照磋商内容及要求填列。

2. 行数不够, 可自行添加。

3. 请如实填写偏离表, 如果虚假响应, 将被暂停进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活动。

4. 投标人可根据各个需求表的内容填报技术规格响应表, 但技术响应表的内容必须对其相对应的磋商需求的内容全部响应, 否则, 该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

五、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单位: (盖章)

六、资格的声明函

石阡县自然资源局：

关于贵方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第（项目编号：_____）政府磋商，本签字人愿意参加磋商，提供磋商文件“采购服务及要求”中规定的_____（合同包/品目号）_____（货物名称），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以及响应文件中所有提交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的、准确的。

磋商响应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磋商响应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七、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石阡县自然资源局：

（磋商响应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磋商响应供应商代表人姓名）为磋商响应供应商代表，代表本公司参加贵司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磋商响应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1）签署、澄清、补正、修改、撤回、提交响应文件；（2）签署并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及报价；（3）退出谈判；（4）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供应商代表在采购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供应商代表无转委托权。

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磋商响应供应商代表：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单位：_____

部门：_____

职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附：授权人身份证件（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正反面）

授权方磋商响应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接受授权方谈判响应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八、资质声明函

根据贵方的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并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下列资质文件，同时声明，保证所提交文件是准确的、真实的。

以下资质文件的复印件需加盖鲜章装订在投标文件中。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附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或银行资信证明）。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书面承诺）

（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依法缴纳税收具体要求：（提供2021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材料）；社会保障资金具体要求：（提供2021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加盖收款银行专用章的银行收款凭证或免缴证明）证明材料。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自行书面承诺）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信用中国”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项目报名时间开始至开标前；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并制作于标书内）；

（七）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八）特殊资格要求：投标供应商具备有效的乙级（含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证书；拟派该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需具备有效的土地资源管理高级（含高级）及以上工程师资格证书。

磋商响应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磋商响应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九、售后服务承诺或方案

投标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